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休假由他人代为履职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4月11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基金经理俞瑶女士因休产假于2024年4月12日起暂离工作岗位超过30日，无法正常履行基金经理相关职责。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决定，在俞瑶女士休假期间，其参与管理的平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杨可人先生、王瑞炮先生管理；其参与管理的平安兴鑫回报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王华先生单独管理；其参与管理的平安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钱晶先生、李严先生管理；其参与管理的平安双季增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唐煜先生单独管理；其管理的平安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由王华先生代为管理。

上述事项已根据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1日